



Hong Kong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香港總商會 1861

香港總商會
香港金鐘道統一中心廿二樓
Hong Kong General Chamber of Commerce
22/F United Centre,
95 Queensway, Hong Kong
Tel (852) 2529 9229
Fax (852) 2527 9843
Email chamber@chamber.org.hk
www.chamber.org.hk

新聞稿

2001 年 11 月 29 日

香港總商會歡迎特區政府向北京地區性貿易協議的建議

中國外經貿部副部長龍永圖在出席香港總商會 140 周年特邀嘉賓演說午餐會時表示特區行政長官董建華已向中央政府提出建立中國內地與香港特區地區性貿易協議的建議。香港總商會對此表示十分歡迎。

香港總商會於兩年前完成「中國加入世貿對港商的影響」報告後，曾向行政長官提出有關建議。中國將於 12 月 11 日正式成為世貿成員，總商會認為時機更加成熟，因此於近期再度向特區政府提出有關議題。香港總商會十分高興董建華先生在考慮了總商會的意見後正式向中央政府提出建立中國內地與香港特區地區性貿易協議的建議。

香港總商會主席鄭維志表示：「龍部長在我們的午餐會上表示中央政府將認真並正面地與特區研究地區性貿易協議的可行內容。中央政府的開放態度，以及對香港商界的支持，令我們感到十分鼓舞。我們認為，此地區性貿易協議將是一個對香港以及中國內地有相互好處的雙贏協議。在一國兩制的框架以及符合世貿規定的情況下，中國內地與香港以兩個獨立關稅區的身份建立地區性貿易協議，將使兩地經濟更加融合，有助於兩地商界的蓬勃發展。」

鄭氏補充說：「在特區政府與中央政府協商有關協議時，我們希望特區政府可以爭取內地提前開放服務業給香港企業。如在地區性貿易協議下，香港企業可以在內地全面實施入世承諾之前取得先機，先踏足內地服務業市場，一方面可以為香港企業帶來優勢，另一方面，內地亦同時可以香港企業先進入市場的情況，評估全面貿易及投資自由化政策對內地經濟的影響，對全面開放作出更佳的準備。」

另外，因為中國已承諾內地的個別服務行業將在 3 至 5 年內開放市場，要令香港企業早著先機，我們希望有關協議的協商工作可以儘快展開，並可早日達成協議。」
